

龙里县人民政府 常务会议纪要

龙府常议〔2022〕11号

十八届（11）次

时 间：2022年6月28日

地 点：县行政办公楼十楼常委（扩大）会议室

主 持：冯异星

出 席：罗林富 赵泽敏 刘乃云 闻 豪 胡伟谊
高传志

请 假：张 宇 姜贵和 秦秋云 田可峰 郑周勤

列 席：林 勇 李政泉 李劲松 熊 炜 龙 虎
杨礼寅 岑 燕 周 康 王仕君 顾世应
祝福林 王 康 刘 双 衡海剑 罗黔丽
李俊义 莫玉红 朱玉香 任本钊 宋波波
陈 凯 王文静 熊安平 余 沸 昌德林
杨再刚 冉 乔 陈明丽 宁 冬 喻非洲
王昌林 郭贵芳 扶明军 尹 祥 何阳海

杨智琴	黄铭蔚	罗显琴	孟杰	杨继生
杨洋	韩波	潘海江	罗黔涛	陶乃虎
李大权	代轶谦	周兴海	龙婵娟	黄承燕
夏曙光	黄国学	周正平	梁华	罗熙秋
钟登云	熊娟	罗泽勇	上官田野	郭章俊
张跃龙	张发琴	陈平	李再情	蔡德贵
杨贵平	蒙秉黔	孙华		

记 录：杨永正

议定事项

一、传达学习《贵州省政府投资项目决策评估实施细则》，并安排部署下步工作

会议强调，一要认真组织学习。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认真组织学习《贵州省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贵州省政府投资项目决策评估实施细则》，并开展专题学习培训，不断推动政府投资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法制化。二要严格执行到位。针对县级层面的决策评估，县发展改革局、县财政局等部门要依法依规、互相配合做好本级政府投资项目的评估论证以及决策工作。针对需省、州层面决策评估的项目，统一由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向上申报。三家国有企业在项目建设方面，要严格按《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有关规定执行。三要杜绝形象工程。要坚持“投资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原则，扎实做好政府投资项目建设 and 规范资金管理

理，坚决杜绝形象工程、面子工程，注重提高投资效率，防止无效和低效投资。要坚持“谁决策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谁承办谁负责”的原则，着力提升项目效益，以高效政府投资拉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会议议定：

（一）原则同意《传达提纲》中提出的贯彻落实意见，请罗林富同志牵头，县发展改革局负责，一是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抓好落实。二是于7月31日前组织全县涉及项目建设的部门及各镇（街道）开展专题学习培训会。三是结合我县实际，会同相关部门认真研究，于7月31日前拟制县级《实施细则》按程序送审。

（二）请赵泽敏同志牵头，贵州兴园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具体负责，严格按照贵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及贵州省贵鑫瑞合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要求，依法依规使用龙里县高新区产城融合配套项目新型城镇化基金，坚决禁止挪作他用。

二、传达学习全省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暨“百日攻坚”推进视频会议精神，并安排部署下步工作

会议强调，一要**高度重视**。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深刻领会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集中开展经营性自建房“百日攻坚”行动作为当前的重点工作，坚决防范各类事故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二要**把握时限**。各部门及各镇（街道）要严格落实时限要

求，认真梳理排查台账，确保及时录入排查系统。同时，要加强向上对接，强化部门联动，确保工作落实见效。三要压实责任。各相关部门、镇（街道）要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以及属地管理责任、行业监管责任和产权主体责任，坚决守住自建房安全底线。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传达提纲》中提出的贯彻落实意见，请郑周勤同志牵头，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具体负责，涉及相关部门、平台公司及各镇（街道）积极配合，一是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抓好落实。二是除对自建房开展排查外，要对县域已建成商品房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坚决防范各类事故发生。

三、传达学习《中共贵州省委办公厅 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2021 年度市县两级党委和政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情况的通报》，并安排部署下步工作

会议强调，一要继续高度重视。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性，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时刻绷紧思想弦，确保力度不减、标准不降、干劲不松，持续抓好各项工作。二要强化沟通协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汇报对接的重要性，县乡村振兴局以及“两不愁三保障”相关责任部门要积极与省、州有关部门汇报对接，确保我县工作得到上级认可。三要按照期整改到位。针对 2021 年国家脱贫攻坚后评估组反馈的问题以及《通报》涉及问题，各责任单位要

对标对表，逐条梳理，按期整改到位，确保及时销号。**四要巩固脱贫成果。**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毫不动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四个不摘”工作要求，持续巩固“两不愁三保障”，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坚实基础。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传达提纲》中提出的贯彻落实意见，请闻豪同志牵头，县乡村振兴局具体负责，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抓好落实。

四、传达学习《贵州省进一步加快重大项目建设扩大有效投资的若干措施》，并安排部署下步工作

会议强调，**一要学深悟透精神。**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认真组织学习《措施》文件精神，确保真正学懂弄通。**二要加强向上汇报对接。**要紧紧围绕新国发2号文件和省有关政策文件，抢抓政策机遇，积极向上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确保我县重大项目按期推进。**三要定期跟踪调度到位。**要严格落实县级领导包保责任体系制度，定期跟踪调度全县重大项目推进情况，及时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的困难问题，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传达提纲》中提出的贯彻落实意见，请罗林富同志牵头，县发展改革局负责，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抓好落实。

五、传达学习《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

企业账款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贵州省减负办关于抓紧抓实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的通知》，并安排部署下步工作

会议强调，**一要加强全面排查**。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全面细致排查，形成台账，做到应报尽报，避免漏报，严禁瞒报。**二要加强攻坚化解**。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对照台账逐一细化落实责任单位。**三要加强约束惩戒**。要强化考核与监督机制，对拒绝或者拖欠中小企业款项的相关责任主体及责任人要严肃问责。**四要加强新增拖欠源头治理**。要严格落实《贵州省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贵州省政府投资项目决策评估实施细则》，在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充分论证资金筹措方案，确保项目建设资金按规定落实到位。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传达提纲》中提出的贯彻落实意见，请赵泽敏同志牵头，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抓好落实。

六、传达学习全省宗教工作会议精神，并安排部署下步工作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传达提纲》中提出的贯彻落实意见，请秦秋云同志牵头，县民宗局负责，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抓好落实。

七、传达学习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推进会暨第三次土壤普查工作部署会精神，并安排部署下步工作

会议强调，**一要提高思想认识**。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深刻认识高标准农田建设对于保障粮食安全的重要意义，坚决扛起粮食安全政治责任，牢牢把高标准农田建设抓在手上，坚决守住粮食安全底线。**二要注重目标导向**。要立足我县实际，把高标准农田建设与土地增减挂钩相结合，与符合条件的园地、灌木林恢复为耕地相结合，坚持市场化方向，创新投入模式，高效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三要高效开展普查**。要广泛宣传土壤普查的重要意义，加强专家技术指导、专业技术人员配置、普查队伍培训，确保土壤普查专业化、标准化、规范化。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传达提纲》中提出的贯彻落实意见，请闻豪同志牵头，县农业农村局负责，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抓好落实。

八、传达学习全州第二季度农业经济调度会精神，并安排部署下步工作

会议强调，**一要强化思想认识**。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正确看待形势，要把农业经济各项指标作为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紧抓工作落实，坚决扛起粮食安全政治责任。**二要提升重点产业品质**。县农业农村部门要牵头抓好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蔬菜基地保供工作，新增基地建设，要做好重点产业的技术指导和产销对接，推动保险扩面、增品、提标，制定自然灾害防范预案，确保农业生产稳增收有序开展。**要加强汇报对接**。要狠抓农业数据统计，做到应统尽统，并多渠道、多方式向省、州业务部门主

动汇报对接，确保我县各项指标得到上级认可，全力抓好全县第二季度农业经济各项工作。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传达提纲》中提出的贯彻落实意见，请闻豪同志牵头，县农业农村局负责，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抓好落实。

九、研究审议《龙里县工业企业纾困解难实施方案》

会议听取龙里经开区综合事务办公室主任昌德林关于《龙里县工业企业纾困解难实施方案》相关事宜汇报。

会议强调，要持续重视重大项目包保工作，严格按照《龙里县 2022 年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推进计划》开展企业包保服务工作，切忌走过场搞形式主义，将工作落实落细，用真抓实干代替花拳绣腿，用心用情帮助企业解决实际问题。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龙里县工业企业纾困解难实施方案》，请赵泽敏同志牵头，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具体负责，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按程序送审。

十、研究审议《龙里县谷脚镇王关社区优化调整工作方案》

会议听取县民政局局长陈明丽关于《龙里县谷脚镇王关社区优化调整工作方案》相关事宜汇报。

会议强调，一要**确保程序依法依规**。县民政部门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遵循法定程序和步骤指导开展好社区优化调整有关工作。二

要坚持稳妥推进。县民政部门要对《方案》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平稳有序推进，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定和谐社会环境。**三要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要进一步梳理涉及国有产权属有关情况，并进行合理划分，确保资产保值增值。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龙里县谷脚镇王关社区优化调整工作方案》，请胡伟谊同志牵头，县民政局具体负责，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按程序送审。

十一、研究审议提高村（居）民小组长待遇有关事宜

会议听取县民政局局长陈明丽关于提高村（居）民小组长待遇有关事宜汇报。

会议强调，要制定简单可行的考核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对村（居）民小组长的管理。同时，要强化权责对等，在提高工资待遇的同时要体现工作成效。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提高村（居）民小组长待遇有关事宜，请胡伟谊同志牵头，县民政局具体负责，一是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抓好落实。二是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按程序送审，该标准从2023年1月1日起执行。

十二、研究审议贵龙纵线加油二站北侧地块分块出让有关事宜

会议听取跃龙〔贵龙〕实业集团总经理郭章俊关于贵龙纵线

加油二站北侧地块分块出让有关事宜汇报。

会议强调，**一要算好经济账。**要进一步算好一级土地开发成本账、区域规划账、与政府之间的经济账。**二要做好宣传策划。**要聘请专业的第三方公司，确保宣传策划到位，着力提升购房吸引力。**三要科学灵活规划。**要通过合理规划进一步优化空间形态，提升项目品质，确保投资见成效。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贵龙纵线加油二站北侧地块分块出让有关事宜，请刘乃云同志牵头，跃龙〔贵龙〕实业集团具体负责，**一是**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抓好落实。**二是**按照收回土地、调整规划、带条件带规划出让的流程再次梳理完善文稿后按程序送审。

十三、研究审议贵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合作项目增加主体有关事宜

会议听取跃龙〔贵龙〕实业集团总经理郭章俊关于贵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合作项目增加主体有关事宜汇报。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贵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合作项目增加主体有关事宜，请刘乃云同志牵头，跃龙〔贵龙〕实业集团具体负责，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抓好落实。

十四、研究审议《闽合鑫新能源装备制造智慧产业园项目投资合同》及《补充合同》

会议听取龙里县龙溪先导区服务中心主任陈平关于《闽合鑫

新能源装备制造智慧产业园项目投资合同》及《补充合同》相关事宜汇报。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闽合鑫新能源装备制造智慧产业园项目投资合同》及《补充合同》，请刘乃云同志牵头，龙里县龙溪先导区服务中心具体负责，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按程序送审。

十五、研究审议《春风燕语温泉小镇开发建设项目投资合同》及《补充合同》

会议听取龙里县龙溪先导区服务中心主任陈平关于《春风燕语温泉小镇开发建设项目投资合同》及《补充合同》相关事宜汇报。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春风燕语温泉小镇开发建设项目投资合同》及《补充合同》，请刘乃云同志牵头，龙里县龙溪先导区服务中心具体负责，一是加强与贵州筑梦阳光职业有限公司沟通对接，尽快形成关于放弃贵州阳光城龙溪教育产业新城建设项目剩余地块开发权利的书面承诺。二是加强与贵州绿地置业有限公司沟通对接，进一步压实对方公司责任，按照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审查通过的方案建设教育配套设施，确保教育配套设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使用。三是联合县司法局、县审计局等有关部门，进一步完善《补充合同》中关于资金补助有关条款表述，并进一步明确退出机制。四是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按程序送审。

十六、研究审议《辣椒全产业链建设项目投资合同》

会议听取贵州兴园工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张跃龙关于《辣椒全产业链建设项目投资合同》相关事宜汇报。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辣椒全产业链建设项目投资合同》，请赵泽敏同志牵头，贵州兴园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具体负责，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按程序送审。

十七、研究审议《贵州闽商智慧产业园招引 26 个项目投资合同》

会议听取贵州兴园工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张跃龙关于《贵州闽商智慧产业园招引 26 个项目投资合同》相关事宜汇报。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贵州闽商智慧产业园招引 26 个项目投资合同》，请罗林富同志牵头，县投促局具体负责，一是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按程序送审。二是进一步加大对贵州闽商智慧产业园的规划管控审查力度，严格土地用途监管，坚决杜绝倒卖土地等情况发生。

十八、研究审议《湾滩河湾寨社区至孔雀寨段河道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会议听取县林业局副局长代轶谦关于《湾滩河湾寨社区至孔雀寨段河道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相关事宜汇报。

会议议定：

（一）原则同意《湾滩河湾寨社区至孔雀寨段河道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请郑周勤同志牵头，县林业局具体负责，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抓好落实。

（二）由县财政局负责，合法合规使用县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确保程序合规、手续完善。

十九、研究审议《龙里技教城建设项目补充协议》

会议听取县教育局局长余沸关于《龙里技教城建设项目补充协议》相关事宜汇报。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龙里技教城建设项目补充协议》，请胡伟谊同志牵头，县教育局具体负责，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按程序送审。

二十、研究审议龙里县第五中学建设项目有关事宜

会议听取县教育局局长余沸关于龙里县第五中学建设项目有关事宜汇报。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龙里县第五中学建设项目有关事宜，请胡伟谊同志牵头，县教育局具体负责，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抓好落实。

二十一、研究审议龙里县第二小学建设项目有关事宜

会议听取县教育局局长余沸关于龙里县第二小学建设项目有关事宜汇报。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龙里县第二小学建设项目有关事宜，请胡伟谊同志牵头，县教育局具体负责，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抓好落实。

二十二、研究审议龙里县第五小学学生食堂等 6 个改扩建项目有关事宜

会议听取县教育局局长余沸关于龙里县第五小学学生食堂等 6 个改扩建项目有关事宜汇报。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龙里县第五小学学生食堂扩建项目、龙里县湾寨小学维修改造项目、龙里县第八幼儿园标准化建设项目、龙里县第三幼儿园扩建项目、龙里县第四幼儿园扩建项目、龙里县湾滩河镇羊场幼儿园扩建项目有关事宜，请胡伟谊同志牵头，县教育局具体负责，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抓好落实。

二十三、汇报龙里县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情况，并安排部署下步工作

会议听取县财政局局长喻非洲关于龙里县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情况汇报。

会议议定：

原则同意《传达提纲》中提出的贯彻落实意见，由县财政局牵头，按照会议要求修改完善后抓好落实。

分送：县四家班子主要领导。

县委常委。

县政府副县长，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副主任。

县委办公室，县人大办公室，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县委政法委。

各镇人民政府、冠山街道办事处。

县发展改革局，县教育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民宗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化广电旅游局，县卫生健康局，县退役军人局，县应急局，县审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统计局，县医保局，县乡村振兴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林业局，州生态环境局龙里分局，县投促局，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县金融业发展服务中心，县政务服务中心，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里分中心，县供销社，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残联，腾龙实业集团，跃龙（贵龙）实业集团，兴园公司，龙里县贵龙服务中心，龙里县龙溪先导区服务中心，龙里消防救援大队，县税务局，人行龙里支行，龙里邮政公司，龙里供电局。

龙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5日印发

共印120份（其中电子公文70份）